

歐盟執委會舉辦 2010 年伊拉斯莫斯世界計畫行動方案會議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文化組

歐盟執委會教育視聽文化總署於1月20日在布魯塞爾舉辦2010年伊拉斯莫斯世界計畫行動方案會議，計邀請歐洲各國大學伊拉斯莫斯世界課程學者、政策主管單位、及駐歐盟外交使節等，約500人出席。

伊拉斯莫斯世界(Erasmus Mundus)計畫源於2002年，為歐盟執委會重要的高等教育合作交流計畫，目的在回應當今高等教育全球化的挑戰，擴大歐洲知識經濟的基礎，促進歐洲與世界各高等教育機構合作，進而提高歐洲高等教育在全球性的知名度，以吸引更多外國學生赴歐留學。

本項計畫，每年提供獎學金給攻讀歐盟伊拉斯莫斯課程的學生，2009年有23名臺灣學生獲得歐盟提供的獎學金，教育部也另設立「伊拉斯莫斯世界獎學金」，每年提供8名獎學金名額。

本年與計畫中行動方案二--「合作夥伴關係」，欣見臺灣首度被列入 17 個合作的工業國家(industrialised countries instrument)，意即臺灣各高等教育機構可和歐盟各國設有伊拉斯莫斯世界課程的高等教育機構合作，從事學術交流、開設聯合課程、交換學生、教授、研究人員及行政人員，並向歐盟執委會申請部分補助。

所謂17個工業國家(地區)，係歐盟由北美、亞太及波斯灣地區所選定並編組，臺灣首度名列其中，與汶萊、澳門、香港、新加坡編入東南亞地區組。申請提案必須至少包含歐盟3個國家5所設有伊拉斯莫斯世界課程的高等教育機構，及東南亞地區組3國3所高等教育機構，最多可有12所高等教育機構參與，學程訂為碩士以上，期限不得超過2年。歐盟編列與本地區的合作夥伴高等教育經費為140萬歐元的經費，預計可提供每所參與的教育機構35名人員交流。

為了協助各校彼此建立「合作夥伴關係」，歐盟執委會教育視聽文化總署特設立一夥伴關係平臺(http://erasmus.teamwork.fr/partner_search/)，各校可於該平臺網路註冊，填具學校有意合作的相關課程、領域、聯絡資訊等，該平臺就提供資料分析，並提供平臺中的潛在合作夥伴名單。(謹註：我

國目前僅有臺北醫學大學註冊)

歐盟執委會教育視聽文化總署提醒大家，提案的評分標準有三：地區含括度(25%)、計畫發展潛能(25%)、計畫品質(50%)。

審核程序約分三階段：

第一階段：資格審查，審查內容包含申請者提供書件是否完備、財力及運作能力等條件。

第二階段：每申請案由 2 名以上專家評分，未達門檻分數者淘汰。

第三階段：由歐盟執委會人員組成審查委員會，針對入選者作最後評分。

申請截止日期為2010年4月30日，最後結果於7月公告。

相關訊息，請參考歐盟執委會教育視聽及文化執行署網站如次：

http://eacea.ec.europa.eu/erasmus_mundus/funding/2010/call_eacea_29_09_en.php 。

參考資料來源：歐盟執委會教育視聽文化執行署網站